



江西省因公出访团组实际行程公示表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公示时间：

批件路线：南昌-上海-底特律-华盛顿（去程），华盛顿-迪拜-上海-南昌（返程）

日期	实际行程	与审批日程不同之处
8.8	南昌-上海（浦东机场）	无
8.9	上海-底特律-华盛顿	无
8.10 上午	在会场注册，同时听取关于会计教学和发展的专题报告。	无
8.10 下午	在平行会场听取会前的博士生论坛（workshops）。	无
8.11 上午	听取会计道德论坛（Ethics Research Symposium）的专题报告。	无
8.11 下午	听取关于 ESG（Environment, Society and Governance）发展的专题报告。	无
8.12 上午	听取关于新技术(Machine Learning)对会计发展影响的专题报告。	无

8.12 下午	听取平行会场关于财务欺诈与误述的专题报告。	无
8.13 上午	听取平行会场关于审计方面的系列论文报告	无
8.13 下午	听取平行会场关于 ESG 方面的系列论文报告,同时,报告论文“Housing Price and Audit Firm Human Capital Allocation”。	无
8.14-15	华盛顿-迪拜-上海(浦东)	这里的中转点是迪拜,与原航班的韩国仁川不同,主要是为了节约机票费用。
8.16	上海-南昌	无

公示要求: (1) 公示时间应不小于 5 个工作日。

(2) 短期因公出国(境) 团组行程要细化到每日上午下午。

全体成员签名: 刘吉亮

